

#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自愿披露向天津南开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暨设立 “久日新材——南开大学化学学科发展基金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捐赠事项概述

为履行社会责任，支持南开大学教学、科研工作和教育事业的发展，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与天津南开大学教育基金会（以下简称基金会）于2021年10月14日签署《“久日新材——南开大学化学学科发展基金”项目方案》和《“久日新材——南开大学化学学科发展基金”捐赠协议》，拟设立“久日新材——南开大学化学学科发展基金”（以下简称发展基金），用于支持南开大学和化学学科发展建设。捐款总额为人民币3,000.00万元，分10年支付，每年300.00万元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本次捐赠事项在公司经营管理层的决策权限范围内，业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捐赠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。捐赠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（一）捐赠项目

本次捐赠资金共计人民币3,000.00万元，分10年支付，每年300.00万元。专项用于设立发展基金支持“久日学者”建设计划项目，对南开大学化学学院高端人才薪酬及相关待遇进行补充。

#### （二）“久日学者”建设计划项目方案

##### 1. 项目背景

根据南开大学化学学院高层次人才队伍的现状，结合南开大学化学学院跻身

世界一流学科的长远规划，本项目旨在吸引热爱我国高等教育事业、品德高尚、学风严谨、学术造诣高深、能够引领南开大学化学学院向国际一流水平发展的学科带头人、知名学者和具有良好发展潜力的青年化学研究人员。

## 2. 资助办法

发展基金总金额人民币 3,000.00 万元，用于支持“久日学者”建设计划项目，每年到账 300.00 万元，10 年共 3,000.00 万元全部到账。

每年根据实际情况，确定名额，每年资金使用额度控制在到款资金范围内，本项目在学校引进人才基础薪酬外，额外进行薪酬支持，最大程度上确保将优秀人才引进、留下为南开大学化学学院服务，提升人才队伍水平。通过本项目资助的人才，冠名为“南开大学久日学者 XX 教授”，如本年度符合学院要求人才数量不足，剩余资金可延至次年评选。

全职引进人才：

达到南开大学化学学院特聘教授水平，接近南开大学英才教授水平，聘为“南开大学久日学者英才教授”，聘期为 3 年，总计补助 60.00-80.00 万元/人；

达到南开大学英才教授水平，接近南开大学杰出教授水平，聘为“南开大学久日学者杰出教授”，一次性补助 60.00-100.00 万元/人；

达到南开大学杰出教授水平，接近南开大学讲席教授水平，聘为“南开大学久日学者讲席教授”，一次性补助不低于 120.00 万元/人；

院士级教授，一次性补贴 200.00-300.00 万元住房补贴；

非全职双聘院士，补助 20.00-40.00 万元/人/年。

以上资金范围根据人才实际情况进行调整。

## 3. 支持与管理

(1) 成立发展基金“久日学者”建设计划评审委员会（以下简称评审委员会），由公司、化学学院、教育基金会三方共同组成，评审委员会负责对候选人材料进行审核把关，并通过综合商议确定结果，且使用“久日新材——南开大学化学学科发展基金”时，需要告知甲方知晓。该评审委员会下属于发展基金理事会，理事会负责基金整体运营及管理，一切决策以理事会意见为准；

(2) “久日学者”每一聘期为三年，到期后经评审委员会评审后确定是否续聘；

(3) “久日学者”在聘期内，每年末向评审委员会汇报本年度工作总结；

(4) 若支持人才达到更高一级学校人才标准并兑现待遇，发展基金停止资助；

(5) 在聘期间，受聘人在南开大学完成的学术论文、著作、专利及其他科研成果，署名单位为南开大学，同时需致谢发展基金资助；

(6) “久日学者”聘期内取得的研究成果，久日新材拥有优先转化权；

(7) 如受聘人未完成岗位职责、违反学术道德规范、触犯刑律或在聘任过程中有弄虚作假等行为，学校将解除聘任合同，追回全部自上述行为发生日起的薪金。

## 二、本次捐赠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捐赠事项是为了支持南开大学教育事业的发展，有利于公司与南开大学开展更加广泛的合作交流，促进校企双方技术研发、人才培养、学术资源等的互动，共同推动化学学科的发展建设，也体现了公司对教育公益事业的支持，为履行社会责任做出应有的贡献，提升了公司的社会形象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和对优秀人才的影响力。公司本次对外捐赠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将分10年向基金会累计捐赠人民币3,000.00万元，每年捐赠300.00万元，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会损害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15日